

中共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委文件

绵经开委发〔2018〕7号



中共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作委员会 关于打造西部先进制造业示范区的决定

各镇党委、街道党工委，区直机关工委、区非公经济和社会组织党工委、区社会事业党工委：

先进制造业是振兴实体经济的重要抓手，优先发展先进制造业是新时代经开区的立区之本、兴区之要、强区之基。党的十九大和省委十一届三次全会对振兴实体经济，发展先进制造业提出明确要求，市委七届五次全会明确将支持经开区打造西部先进制造业示范区。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四川篇”、省委十一届三次全会和市委七届五次全会精神，

加快将经开区建设成为西部先进制造业示范区，全面推动高质量发展，经深入调查研究和集体审议，作出如下决定。

一、总体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为指导，坚决贯彻落实省委十一届三次全会和市委七届五次全会精神，将市委“支持经开区打造西部先进制造业示范区”作为新时代园区发展的“定盘星”，以**“扩大开放，转型升级”**为工作主题，**突出制造业基础性地位，培育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先进制造业态，奋力打造质量领先、规模跃升、创新驱动、结构优化、绿色集约的西部先进制造业示范区。**

根据中央和省市委战略部署，结合经开区实际，将2018年到本世纪中叶分四个阶段，作出阶段性安排。

第一阶段：到2020年，迈入西部先进制造强区行列。制造业体量大幅提升，产业结构逐步优化，先进制造业基础性地位进一步巩固。成功引进一批百亿级先进制造业重大项目，区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力争突破120户，工业产值力争实现300亿元，规模以上先进制造业产值占全区工业比重达50%以上，地区生产总值突破110亿元、力争达到120亿元，与此同时，全辖区园区主营业务收入超过千亿元，实现千亿园区目标。

第二阶段：到2025年，西部先进制造业示范区建设取得重大进展。达到“中国制造2025”国家级示范区标准，制造业整体素质和规模大幅提升，重点产业竞争力持续增强，掌握一批重

点领域关键核心技术，制造业水平迈上新台阶。5年期间再招引落地2—3个百亿级项目，全力推动实现部分投产达效，区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突破200户，工业产值突破1000亿元，规模以上先进制造业产值占全区工业比重达55%以上，地区生产总值突破180亿元、力争达到200亿元，为绵阳率先建成全省经济副中心贡献更大力量。

第三阶段：到2035年，西部先进制造业示范区基本建成。

现代化经济体系逐步健全完善，初步形成高端产业聚集、创新创业领先的良好发展态势，制造业综合竞争力在西部国家级经开区名列前茅，一批国内领先、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先进制造业龙头企业和创新型企业持续涌现，产业影响力、带动力和竞争力不断提升。

第四阶段：到本世纪中叶，全面建成西部领先、国内一流的西部先进制造业示范区。制造业综合竞争力在西部国家级经济中进一步提升，制造业发展水平再跃新台阶，建成一批具有明显竞争优势的大规模先进制造产业集群，园区主要经济和社会发展指标进一步攀升，达到国家一流开发区水平，全面建成以良好产业生态为牵引的西部先进制造业示范区。

在打造西部先进制造业示范区进程中，注重工业化与信息化融合发展、制造业与服务业融合发展、工业化与城镇化融合发展，努力构建以现有工业聚集区为核心，带动塘汛、松坪两个产城一体新组团，培育激活木龙河片区数字经济产业、三江涪滨商贸服务业、松坪丘区生态休闲观光农业三大示范带的“一核两团三带”

发展新格局，全面建成现代化产业强区和生态化活力新城。

二、突出重点，夯实先进制造业基础地位

（一）加快构建先进制造产业体系。落实《中国制造 2025 四川行动计划》，围绕电子信息、新材料、汽车零部件和食品饮料现有四大产业，并加快布局新一代信息技术和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加快形成“4+2”创新型西部先进制造业示范区产业体系。出台支持先进制造业发展政策措施，设立先进制造业专项支持资金，支持重大产业培育发展、重大布局优化调整、重大技术升级改造、重大创新平台建设运营；支持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推进产品换代、生产换线、技术升级等，优先发展先进制造业及其产业集群，力争到 2025 年形成 200 亿元级电子信息、200 亿元级新材料、100 亿元级汽车零部件、100 亿元级食品饮料产业集群，并努力新增和打造 250 亿元级新一代信息技术和 150 亿元级高端装备制造产业集群。

（二）大力培育先进制造企业群体。继续实施大企业大集团培育“领航计划”，对投资强度大、产出效益高的标杆型企业和领军型企业予以精准扶持，支持现有重点产业骨干企业加快发展，做大做强，企业实施有重大带动作用的重大产业项目，实行“一事一议”方式制定支持政策。加强对领军型企业及隐形冠军、单项冠军型企业的扶持和宣传，支持上下链企业来区配套，帮助其延链发展。实施制造业核心竞争力提升专项行动计划，推动建设一批国家、省制造业创新中心，提高制造业本地配套率。实施

科技型中小企业培育“涌泉计划”，培育一批成长性好、科技含量高、创新能力强的中小微企业。

（三）加快发展先进制造业态。发展智能制造，开展智能制造试点示范，开发智能装备和产品，推进制造过程智能化。发展绿色制造，开发绿色产品，创建绿色工厂，建设绿色园区。发展服务型制造，促进传统制造向“制造+服务”先进模式转变。力争到2025年在智能制造、绿色制造、服务型制造发展水平上跨入同类国家级开发区前列。壮大军民融合产业集群，完善军民融合服务载体，健全军民融合深度发展的人才、财税、金融、产业等政策措施，支持“民参军”中小企业围绕骨干企业开展服务配套，培育成长型军民融合企业。支持辖区企业开展军民融合企业认定，形成梯队层次清晰、竞争优势明显的军民融合企业群体。推进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融合发展、产业与城市融合发展，形成先进制造业加快发展的良好生态。

三、创新驱动，提高先进制造业发展动能

（四）不断完善创新平台。继续加强众创空间、大学科技园、企业孵化器建设，支持创新创业中心二期、积家工业园二期和生产力促进中心建设，探索建设一批“孵化+创投”“互联网+”等新型孵化器，引进国内外知名孵化机构，发展混合所有制孵化器，构建“一中心、多专业”孵化体系。支持“政校企联合、产学研一体”创新模式，鼓励产学研共同打造协同创新平台，共享科研

成果。建立科技成果转移转化项目储备库，开展科技成果信息定期汇集和发布活动，打通供需对接通道。加强“双创”文化建设，积极举办和组织参加各类创新创业大赛，全力营造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浓厚氛围。

（五）积极培育创新主体。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支持企业向高新技术方向发展，积极构建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深度融合的技术创新体系，培育一批主营业务突出、竞争力强的高新技术企业群体。开展规模以上企业研发创新机构全覆盖工程，建立激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的机制，支持企业建立研发机构，申报国家、省、市级企业技术中心和工程中心，提升技术、产品和品牌创新能力，构筑以国家级企业创新平台为龙头、省级企业创新平台为骨干、市级企业创新平台为基础的三级企业创新体系。支持各类企业加强与国内外知名高校、科研机构、行业龙头企业合作，依托优势学科和优势技术，围绕中国科技城特色优势产业，联合组建一批新型研发机构，突围域外技术封锁。

（六）加强企业人才队伍建设。开展“三个一批”人才队伍建设工程，以培养战略企业家为重点，加快培养造就一批具有先进思想理念、具备国际视野与战略思维的高素质企业家队伍。持续开展“明日之星”和“创业能人”培训，努力培养造就一批懂经营、善管理的职业经理人队伍。加强专业技术领军人才队伍建设，着力培养一批以技能大师、技术能手为代表的高技能人才队伍。全面实施“科技城人才计划”，聚焦军民融合产业实施创业

团队“聚变计划”，聚焦先进制造业培育实施科技领军创业团队“涌泉计划”，聚焦重大产业项目实施产业尖端创新团队“卓越计划”，并实施海外引才“博揽工程”、科技人才“破茧工程”和英才服务“暖心工程”，逐年增加人才专项资金，建立向专业型人才、应用型人才倾斜的人才评价机制，对符合条件的高层次人才实行个人所得税补贴，鼓励社会各界引荐高层次人才。持续优化人才生活环境，优先解决引进高层次人才的落户、保险转移接续、方便性就医、子女就学等问题。

（七）健全知识产权培育体系。强化顶层设计，开展“专利导航计划”，争创“四川省知识产权试点园区”。创新工作思路，狠抓专利申请数量与质量，增强全区知识产权自主创新活力。强化主体培育，开展知识产权贯标企业培育，加大培育试点示范工作力度。提升运用水平，培育企业核心竞争力，优化知识产权的创造产出和转化运用能力。提升服务能力，加大知识产权宣传培训力度，努力营造良好创新氛围，打造创新创造样板区。

四、扩大开放，拓宽先进制造业发展领域

（八）扩大对外开放领域。鼓励外来资金参与经开区产业发展，突出抓好先进制造业，特别是“两新”产业。全面落实国家、省、市放宽服务业、制造业等领域外资准入政策，营造吸引境外和省外资金、技术、人才等的良好环境，积极承接境外和省外产业转移，全面提升对外开放水平。鼓励已落户外商投资企业追加投资、扩大产能，对外商投资企业增加资本金或利润再投资的，

可根据对经济社会的贡献给予一定奖补。鼓励外来资金参与推进经开区全面改革创新试验，参与推进科技创新、金融创新、开放创新，支持其设立各种形式的研发中心、企业技术中心，享受相关优惠政策。支持外资参与市政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项目建设，或作为社会资本方参与园区 PPP 项目（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建设运营。开展全方位多层次宣传，突出城市环境、创新环境、政务环境和重大项目、龙头企业，特别注重加强对领军型企业及单项冠军产品的宣传，讲好经开故事，展现良好形象，积极吸引外商投资企业通过不同形式投资金融、保险、证券、融资租赁等现代服务业。

（九）加快对外开放平台建设。加快中英产业园建设，扶持利尔化学等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企业进一步做大国际国内两个市场，发挥其桥梁作用，吸引外资方到区扩大投资；扶持禾大西普化学（四川）有限公司等外资控股企业加快发展，吸引控股外资方到区投资更大项目；加快推动史密斯英特康与四川华丰合资合作，加快实施高可靠性连接器项目，推动园区先进制造业与欧洲现代工业融合发展。同时，积极争取海关特殊监管区等各类对外开放平台落户经开区。大力发展跨境电商，依托已有并扩大规模，积极打造完整产业链和生态圈。用好国家级经开区这一对外开放平台“金字招牌”，实施好国家及商务部给予的特殊政策，加快国家级经开区开放体系建设，着力构建对外开放政策洼地。

（十）支持企业开拓市场。加强自贸协定和各项税收优惠政

策宣传，促进自贸协定双向优惠关税项目惠及更多企业，鼓励企业开发适销对路的商品扩大出口。对参与“万企出国门”等活动的外来投资企业按规定给予补助。落实四川重大技术装备首台套、新材料首批次、软件首版次政策措施，优先推广运用在经开区投资企业的新技术、新产品（服务）。支持“经开造”品牌建设示范项目，在政府性投资项目和政府采购项目中，同等条件下优先采用“经开造”优质产品，鼓励引导民营企业和民间机构采购、使用“经开造”产品。引导企业就近配套，开展产品互连互采互用，降低产品生产成本，大力推动“经开造”产品市场占有率，帮助企业拓展市场。加大辖区优质企业、优秀企业家和优质产品宣传力度，进一步提升区内企业形象和企业产品竞争力。

五、政策引导，完善先进制造业支持体系

（十一）加强重大项目引进财政支持。全面落实《四川省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扩大开放促进投资若干政策措施意见的通知》（川府发〔2017〕36号）、《绵阳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扩大开放促进投资若干政策措施的意见》（绵府发〔2017〕20号）精神，制定相关政策实施细则，对属国家鼓励支持类，符合园区产业总体规划，且符合经开区产业发展定位的新落地项目，根据企业经济社会贡献情况，财政可给予投资补贴、租金补贴、搬迁补贴、物流补贴、贷款贴息补助、基础设施建设补助。项目投产后，还可给予一定的贡献奖励。对特别重大项目，还可以采取“一事一议”方式确定给予特殊奖补。适时组建产业基金，加大重大

产业项目特别是重大先进制造业项目落地建设支持力度。建立全区用地企业土地利用效益监测制度，鲜明工业企业以“亩均”产出论英雄的导向，对“亩均”产出高的企业，优先支持扩能延链，积极引导投资基金优先投向经开区重大产业项目，逐步推动低效用地企业和不符合产业导向的企业腾退。

（十二）加强引资项目用地保障。按照“一事一议”的方式，采取多种措施保障项目合理用地需求。按照市政府制订的相关办法，对投资100亿以上的，在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城乡规划的前提下，未利用地用于工业用地出让金最低标准，可区别情况按《全国工业用地出让最低价标准》的10%—50%执行；对集约用地的鼓励类产业项目优先供应土地，在确定土地出让底价时可按不低于所在地土地等别相对应全国工业用地出让最低价标准的70%执行；产业用地可根据产业政策和项目类别采取租赁、先租后让、租让结合和差别化年期出让等供应措施；对外来资本与政府共同投资建设的，可以以国有建设用地作价出资或入股的方式供应土地，符合《划拨用地目录》的，可采取划拨方式供地。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企业同等适用相关用地政策。

（十三）依法减轻企业税费负担。严格落实国家有关促进西部大开发、促进高新技术企业发展、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符合条件的公益性捐赠税前扣除等各项税收优惠政策，根据重大引资项目对经济社会的新增贡献给予一定奖补。按国家规定上限执行经开区增值税起征点政策，将符合政策规定的所有企业新增不动产

所含增值税纳入抵扣范围。符合条件的研发设备依法享受进口关税和增值税减免。政府部门涉企收费实行清单管理，严格落实国家清理规范行政事业性收费各项政策。对引进的重大项目及创新型项目，可对城镇建设有关行政事业性收费给予补助。清理规范金融机构服务收费项目及融资过程中的担保、评估、登记、审计、保险等中介机构收费行为。继续落实阶段性降低社会保险费率和对困难企业实施养老保险缓缴及失业保险稳岗补贴政策。完善工会经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等征收管理工作。

（十四）降低生产要素成本。加大对高新技术等重点产业电价支持力度，进一步降低实体经济用电成本。积极争取将符合条件的在经开区投资企业纳入全省直购电、丰水期富余电等政策实施范围。按照国家和省、市政策，工业企业自来水管道的安装工程收费按现行标准的60%执行，对重大工业项目和工业地产项目采取“一事一议”方式收费。尽快完成松坪镇供水能力提升，加快解决松坪片区工业用水问题。严格执行非居民用天然气降价政策，积极推进具备条件的天然气大用户“转供”改“直供”。继续执行40%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下限政策。经营困难企业按规定程序报批后，可降低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或缓缴，待企业经济效益好转后，再恢复缴存并补缴其缓缴的住房公积金；可暂缓缴纳养老保险费1年，此期间不收取滞纳金。

（十五）夯实投融平台建设拓宽融资渠道。深化区直属国有公司经开投控集团化、市场化改造，推行“管委会+公司”园区

开发模式。积极推进平台公司经开投控实物资产注入，规范实施国有土地一级整理，努力提升土地资产上的投资回报。支持经开投控灵活运用市场化手段，加强对已有经营性资产的运营，积极进入自来水等公用事业领域，积极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做大经营性业务，做实经营性收益，努力提高经营性资产占比，降低对财政依赖。支持经开投控研究和适应新的金融政策，拓宽融资渠道，择机发行债券，抓好债券置换，适时组建产业基金。强化国资委、国资办等外部监管对经开投控资产的管控，支持其自主经营，突出效益指标，优化内部绩效考核，努力强化公司融资平台、投资主体和服务园区企业共同发展三大功能。

六、优化环境，打造先进制造业发展服务品牌

(十六) 打造“经开”服务品牌。加强服务型机关建设，实施流程再造，践行“店小二”精神，强化“企业创造财富、政府营造环境”意识，做到“不叫不到、随叫随到、服务周到”。全面推行项目服务“专员制”，在项目招引、落地建设和后续服务三个阶段由投促、产服和经发三个部门实施“三段式”服务，在上述部门及重要经济一线部门继续实施“项目专员”中高级岗位改革，同时采取为特别重大项目组建跨部门“工作专班”等办法，以推动项目为核心优化绩效考核办法，提升“专员”“专班”工作积极性，持续为项目和企业提供“专业化”“全程化”“个性化”精准服务。规范运行全市首个园区级政务服务中心，并持续创新、走在前列，不断优化政务服务体系，实行网上一体化政务

服务平台全覆盖，推行“互联网+政务服务”，让数据多“跑路”、企业少“跑路”，践行“最多跑一次”政务服务理念，同时采取并联审批办法，提升行政审批效率。强化行政审批事中事后监管，推进行政权力依法规范运行。

（十七）建设品牌招商队伍。将项目工作一线特别是招商引资一线作为锻炼和识别干部的主渠道，为能干事、肯干事的干部在招商一线提供施展才能的舞台。树立“敢想敢试”招商引资理念，激励招商干部干事创业热情，打造一支充满激情和活力的招商引资队伍。探索项目引荐奖励等办法，拓宽信息渠道，实施全员招商，形成“人人都是招商大使”的浓厚氛围。强化投资系统干部能力建设，加大培养培训力度，努力拓宽招商人员视野。深化对区域产业发展方向、核心产业布局、专业化园区建设等规律性的研究，用好自身比较优势，着力在重大项目引进、主攻产业方向和现有优势产业链延链三个方面实现突破。积极通过各类招商活动强化宣传营销，大力推行小分队招商、驻点招商、以商招商，探索服务外包等市场化方式，开展多种形式的委托招商，积极对接中介机构、学会协会、科研机构，与企业搭建起信息平台，切实提升招商引资实效。

七、健全机制，推进西部先进制造业示范区建设

（十八）加强组织领导。加强对打造西部先进制造业示范区工作的领导，建立领导机制，由区党工委和管委会主要领导牵头，负责全面工作。实施招商引资“一把手”工程，区党工委书记和

管委会主任同时主抓和负责重大产业项目引进。书记工作重心放到平台公司融资能力建设及产业承载能力提升方面，区党工委副书记、管委会主任工作重心放到落地项目加快推进方面。各分管领导要带领分管部门，高质量做好分管各项工作，打好总体战。各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除完成本部门职责工作外，要主动带头“跑上去”“走出去”“沉下去”，向上争取项目和资金，出去捕捉项目信息，深入项目帮助其加快建设。要加强产业发展研究，找准产业链关键环节、薄弱环节，制定产业、行业、重点领域发展规划和投资促进方案，为园区产业发展特别是先进制造业发展，给予优良服务，营造良好氛围。

（十九）加强督促检查。加强对打造西部先进制造业示范区工作的考核。探索创新考核机制和办法，重构目标体系和考核办法，增加权重，重点考核招商项目引进、落地项目建设情况，逗硬实施绩效考核奖惩，形成人人愿抓项目、个人想抓项目的格局；重点考核产业发展质效提升工作，对贡献突出的单位和个人予以重奖，对完不成目标任务或因工作不力造成重大损失的单位和责任人予以逗硬问责。

（二十）加强执行力建设。完善打造西部先进制造业示范区工作的管理体制，明确工作职责，强化力量配备。扩大开放方面，由区投促局牵头主要负责，其他相关部门协作，加强对外开放工作培训，打造适应形势发展的高素质专业化招商引资队伍。企业发展方面，由区经发局牵头，区科技局、区住建局、区投促局、区

财政局等部门深度参与，建立打造西部先进制造业示范区协作机制，制定《经开区打造西部先进制造业示范区总体规划》，并引导全区各级各部门紧盯目标，强化措施，确保早日实现目标。

全区各级各部门要充分认识新形势下打造西部先进制造业示范区、全面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大意义，坚持“扩大开放，转型升级”工作主题，提高站位、主动作为，强化责任、密切协作，自觉主动服务园区建设发展大局，周密制定方案，实施挂图作战，以“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的境界，凝心聚力、砥砺前行，坚决确保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省委十一届三次全会和市委七届五次全会精神在经开区得到全面贯彻落实，奋力将经开区打造成西部先进制造业示范区，早日建成现代化产业强区和生态化活力新城，争当绵阳加快建设中国科技城和西部现代化强市排头兵。

中共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作委员会

2018年8月10日

（增发至区直机关工委各党支部及有关单位党组织）

